

禁止核武器条约缔约国 第三次会议

Distr.: General
17 February 202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2025 年 3 月 3 日至 7 日，纽约

临时议程* 项目 11(f)(四)

审议《条约》的现况和实施情况以及对
实现《条约》的目标和宗旨具有重要意义
的其他事项：对实现《条约》的目标
和宗旨具有重要意义的其他事项：
执行《条约》的性别平等条款

性别问题协调人(墨西哥)的报告

一. 概述

1. 本报告着重介绍自禁止核武器条约缔约国第二次会议以来在闭会期间开展的活动，以期在该条约框架内，结合背景情况阐述妇女的充分、平等和切实参与以及更广泛的性别影响问题。
2. 报告对缔约国、学术界、国际组织和民间社会等在闭会期间的积极参与表示感谢。
3. 报告就有待第三次缔约国会议作出的关于执行《维也纳行动计划》¹之行动 47 至 50 的决定提出了八项建议。
4. 为编写本报告，2024 年 6 月 21 日和 2025 年 1 月 27 日举行了两次非正式会议。六位专家在会上作了发言。所有发言者在这一领域都有广泛经验，大多数发言者以各种不同方式参与了《禁止核武器条约》的谈判、跟进或执行工作。
5. 此外，性别问题协调人参加了关于妇女充分、平等和切实参与问题以及《条约》范围内更广泛的性别影响问题的各种非正式活动和协商，包括裁军事务厅举办的与 2023-2024 年无核武器世界青年领袖基金团队关于性别与核武器问

* TPNW/MSP/2025/1。

¹ TPNW/MSP/2022/6，附件二。



题的网络研讨会、与民间社会关于性别视角与核武器的在线讨论、联合国裁军研究所(裁研所)举办的主题为“外交政策、性别、核裁军与环境：南方视角”的虚拟研讨会以及民间社会举办的主题为“从太平洋到干草原：处理过往核罪恶和推进正义”的青年论坛。

6. 必须铭记的是，大多数缔约国强调需要纳入性别视角和对性别敏感的办法，以最佳方式应对核武器的不同负面影响。缔约国已经在各种论坛上这样做，包括大会第一委员会、裁军谈判会议、关于《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会议和以往关于《禁止核武器条约》的会议。

二. 非正式协调人安排举办的活动

7. 2024年6月21日举行了一次虚拟会议，发言者如下：约翰·霍普金斯大学高级国际研究学院教授、哥斯达黎加前常驻联合国代表伊莲·怀特(主持了谈判并通过《禁止核武器条约》的联合国会议)；国际废除核武器运动方案协调员苏西·斯奈德；裁研所性别与裁军方案主管雷娜塔·海思曼·达拉瓜。

8. 2025年1月27日举行了一次虚拟会议，发言者如下：海思曼·达拉瓜女士；非政府组织“性别与辐射影响项目”创始人玛丽·奥尔松；加州大学圣巴巴拉分校博士后研究员阿曼达·尼科尔斯。

9. 在上述两次会议上，就以下几点交换了意见和想法：

(a) 回顾《条约》是纳入对性别敏感的视角，包括让妇女充分、平等和切实参与方面的创新灯塔；

(b) 民间社会的参与对于支持《禁止核武器条约》的宣传、普及和执行至关重要，包括在综合层面的所有实质性性别方面提供投入；

(c) 强调必须根据《条约》序言、《维也纳行动计划》和缔约国会议的以往决定，倡导妇女在《条约》制度化和执行方面的领导作用；

(d) 确认妇女在制定《禁止核武器条约》方面的贡献，以及将妇女领袖的经验系统化、在人道主义核裁军讨论中促进传统妇女领袖和新兴妇女声音之间的代际对话并将其愿景纳入《条约》工作的重要性；

(e) 关于履行《条约》规定的让妇女充分、平等和切实参与的承诺，确认有必要采用其他框架的最佳做法，提供按性别分列的参加审议大会和缔约国会议的数据，考虑任命性别问题倡导者，并确保在整个闭会期进程的会议上顾及性别问题；

(f) 此外，提到条约缔约国必须作出国家承诺，确保《条约》范围内的充分、平等和切实参与，同时确定其代表团组成和《条约》制度化所需的立场；

(g) 重申与核武器相关的灾难性后果是广泛的，对人类生存、环境、社会经济发展、全球经济、粮食安全和今世后代的健康构成严重挑战。所有上述后果以不同方式对男子、妇女、男童和女童产生影响；

(h) 对原子弹爆炸幸存者的进一步研究清楚表明，受辐射的女童在一生中患上癌症的可能性是同龄男童的两倍，而现行辐射安全标准一直是以男性为中心(基于“参照人”模型)，既没有充分说明问题，也没有保护弱势群体，如妇女和女童、孕妇和儿童。因此，应修订辐射暴露限值，以反映基于性别的脆弱性。

(i) 这些细致入微的研究弄清了生物学差异造成的不同辐射影响，表明女性生殖组织密度较高会增加脆弱性，荷尔蒙因素可能会影响癌症、心血管疾病和中风风险。

(j) 提到 2006 年后的研究表明辐射影响至少会持续三代人，清楚地证明暴露于核装置爆炸的跨代影响超出了以往认为的限度，各国政府和科学机构应优先开展关于跨代辐射伤害的纵向研究；

(k) 此外，考虑到跨代辐射伤害研究，必须制定新的基于性别的风险评估框架和新的安全准则，以处理受辐射影响地区的生殖健康风险；

(l) 强调为确保在《条约》范围内全面讨论性别问题，应进一步考虑相互间关系；因此，关于辐射影响的数据收集研究应按性别、年龄、社会经济地位、群体脆弱性和地理区域细分。这对于确保为受辐射人群提供对性别敏感的医疗和社会支助方案尤为重要；

(m) 还提议建立和加强与其他国际机构(如裁研所、国际原子能机构和世界卫生组织)的合作，更新辐射安全标准，以反映性别脆弱性。

(n) 提到缔约国应为继续研究电离辐射的性别影响分配充足专项资金，以期进一步为关于核裁军的政策决定提供信息；

(o) 关于对受辐射影响人群的支助，强调需要实施受害者援助方案，包括针对特定年龄和性别健康风险的医疗保健、针对受影响个人和社区的心理健康支助以及让决策者、科学家和卫生专业人员更好地了解不同性别辐射风险的培训方案；

(p) 认识到在《禁止核武器条约》范围内外都对性别辩论采取了不同的办法，提议在闭会期间就《条约》范围内的这一主题开展系列对话，以促进传播关于性别视角及其对全面执行《条约》的贡献的信息；

(q) 还强调了核裁军讨论中的性别化语言及其影响，以及根据《条约》本身的人道主义根基，将《条约》确定为在安全、和平与裁军问题上采用性别视角的相关空间；应将这种针对性别的关切纳入关于《禁止核武器条约》的所有讨论的主流。

三. 分析和结论

10. 讨论和交流强调了性别视角在执行《禁止核武器条约》中的根本作用。《条约》是国际裁军的先驱文书，在其结构和运作中纳入了对性别敏感的考虑。整

个会议期间的关键接触点都强化了妇女参与的重要性、核武器的性别影响以及为解决这些问题而不断开展研究和调整政策的必要性。

11. 《条约》被认为是一个创新框架，倡导妇女充分、平等和切实参与核裁军讨论。这一承诺符合强调包容和性别平等的更广泛的国际义务。民间社会的参与被认为是支持《条约》普及和执行的关键，尤其注重将性别视角纳入其综合框架。

12. 承认妇女在制定《条约》过程中的领导作用和贡献，进一步凸显了记录和系统整理妇女经验的必要性。此外，促进核裁军领域已确立的妇女领袖和新兴声音之间的代际对话，对于确保以可持续和渐进的方式将性别问题纳入《条约》运作的主流仍然至关重要。

13. 在关于《禁止核武器条约》的各类会议中，一直强调必须有按性别分列的数据。采用其他国际框架的最佳做法可以加强对性别代表性的监测，包括任命性别问题倡导者，以及在整个闭会期间纳入注重性别问题的讨论。缔约国承诺在其代表团和与《条约》相关的体制结构中促进性别均等，这将是实现这一目标的组成部分。

14. 核武器的灾难性后果对人类生存、环境、社会经济发展和公共卫生有着广泛的影响，但这些影响在不同人群中并不一致，相关后果以不同方式影响着男子、妇女、男童和女童。讨论加强了解决这些性别层面问题的紧迫性。

15. 科学研究，特别是对原子弹爆炸幸存者的研究提供了令人信服的证据，表明妇女和女童受到辐射的影响不成比例。据发现，受辐射的女童在一生中患上癌症的可能性是同龄男童的两倍。此外，现行辐射安全标准一直以“参照人”模型为依据，未能充分考虑到弱势群体，如妇女、孕妇和儿童。因此，迫切需要修订辐射暴露限值，以反映性别特有的脆弱性。

16. 进一步的研究表明，性别之间的生物学差异，包括女性生殖组织密度较高以及荷尔蒙因素的影响，是受辐射后癌症、心血管疾病和中风风险增加的原因。此外，2006 年后的研究强调了辐射的跨代影响，这种影响至少会持续三代人。这突出表明，有必要优先开展关于跨代辐射伤害的纵向研究，这项工作应由政府和科学机构牵头进行。

17. 认识到这些性别影响，讨论强调必须制定新的基于性别的风险评估框架和安全准则，专门处理受辐射影响地区的生殖健康风险。收集按性别、年龄、社会经济地位和地理区域细分的数据，将有助于为受影响人群制定有效的对性别敏感的医疗和社会支助方案。

18. 为进一步加强研究和决策，缔约国必须分配充足的专项资金用于继续研究电离辐射的性别影响。这些调查结果应纳入旨在支持核裁军和受害者援助努力的政策决定。

19. 扩大受害者援助方案仍然是执行《条约》的一个关键组成部分，包括提供针对特定性别健康风险的医疗保健，针对受影响社区的心理健康支助，以及让决策者、科学家和卫生专业人员更好地了解不同性别辐射风险的专门培训方案。

20. 认识到在核裁军讨论中对性别问题的不同处理办法，但在《禁止核武器条约》闭会期间开展性别问题系列对话的提议标志着向前迈出了重要一步。这一举措将有助于传播与性别相关的见解、最佳做法和政策建议，确保性别因素仍然是《条约》执行工作的一个核心支柱。

21. 此外，还着重提到性别化语言在核裁军讨论中的影响，并强调需要对安全、和平与裁军对话采取对性别敏感的办法。《禁止核武器条约》的人道主义根基为将性别视角纳入所有讨论和决策进程的主流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2. 讨论和结论强调，《禁止核武器条约》不仅是核裁军的法律文书，也是在国际安全中推进性别平等和包容的平台。通过纳入对性别敏感的政策、促进妇女的领导作用和应对核武器对性别的影响，《条约》已成为裁军和人道主义行动的变革框架。展望未来，成功落实这些性别视角将需要持续的参与、研究和政策调整。缔约国、民间社会组织和科学界的承诺至关重要，有助于确保《条约》的所有方面都顾及性别考虑因素，最终促成更加包容和有效的裁军制度。

四. 建议

23. 性别问题协调人建议第三次缔约国会议：

(a) 欢迎缔约国、签署国和其他利益攸关方在闭会期间就性别影响以及充分、平等和切实参与开展工作；

(b) 鼓励缔约国继续执行《维也纳行动计划》之行动 47 至 50，特别强调在与《禁止核武器条约》有关的所有国家政策、方案和项目中考虑与性别有关的问题；

(c) 指定一个会员国担任整个下一次闭会期间的协调人(协调员)；

(d) 研究其他国际框架的最佳做法，以加强对性别代表性的监测，包括任命性别问题倡导者，将注重性别的讨论纳入整个闭会期间，并促使缔约国作出国家承诺，在其代表团和与《条约》有关的体制结构中促进性别均等，包括缔约国审议大会和缔约国会议的主席；

(e) 加强性别包容和领导力，并促进以往裁军领域妇女领袖和人道主义核裁军领域新兴声音之间的代际对话；

(f) 促进与科学咨询小组的密切合作，并提出今后工作的倡议：对辐射暴露风险的性别敏感影响评估制定准则；建立性别与辐射数据库(按性别、年龄、社会经济地位、群体脆弱性和地理区域细分)；进一步审查关于跨代辐射伤害的纵向研究；修订辐射暴露限值以反映基于性别的脆弱性，包括生殖组织密度和荷尔蒙因素等；

(g) 在履行《条约》的积极义务时，提供受害者援助方案，包括针对特定年龄和性别的医疗保健，向受影响的个人和社区提供心理健康支助，以及为决策者、科学家和卫生专业人员了解核武器所致一切伤害，特别是对妇女和女童不成比例的影响提供培训。

(h) 推动性别视角成为《条约》所有工作流程的主流，确保将其纳入核裁军、安全与和平层面。
